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羅彗勻

電話：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41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925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教師節、中秋節及雙十節連續假期即將來臨，為維護師生安全，請於假期前加強宣導水域、遊憩安全觀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考量連續假期期間，學生至野外溪邊露營、烤肉或戲水等活動頻率增加，為保障師生生命安全，務必共同提高警覺，勿輕忽水域活動風險：

- (一) 戲水地點需合法，要有救生設備與人員。
- (二) 避免做出危險行為，不要跳水。
- (三) 湖泊溪流落差變化大，戲水游泳格外小心。
- (四) 不要落單，隨時注意同伴狀況位置。
- (五) 下水前先暖身，不可穿著牛仔褲下水。
- (六) 不可在水中嬉鬧惡作劇。
- (七) 身體疲累狀況不佳，不要戲水游泳。
- (八) 不要長時間浸泡在水中，小心失溫。
- (九) 注意氣象報告，現場氣候不佳不要戲水。



(十) 加強游泳漂浮技巧，不幸落水保持冷靜放鬆。

二、國家海洋研究院開發GoOcean海洋遊憩風險資訊平台（網址：<https://gocean.namr.gov.tw/>），彙整多起溺水意外之GoOcean環境安全風險資訊分級實況等，便於學校端宣導防溺觀念，利於活動前查詢海氣象現況，以提升國人海洋遊憩活動自主風險管理意識。

三、教育部因材網針對不同學習階段的學生，設計之水中自救教學影片、e-learning等水域安全數位教材，供學校教師教學與備課使用參考，教材內容結合生活情境，期盼透過落實水域安全教育，強化正確的自救技能及水域安全知識觀念。

四、請各校務必重視水域安全宣導，並結合可運用之資源或校園行政、教師經驗協助深化學生水域及假期出遊安全觀念，共同守護師生生命安全。

五、倘假期間發生緊急或重大校安事件，應依相關規定啟動必要處理機制，並於時限內完成校安通報作業，俾利掌握校園安全及災害情事，減少危害安全事件發生。

六、副本抄送本府觀光旅遊局及本市各區公所，務請於假期前加強水域宣導，一同維護民眾安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本市各區公所

電 2025/09/22
11:42:15
文
交
換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